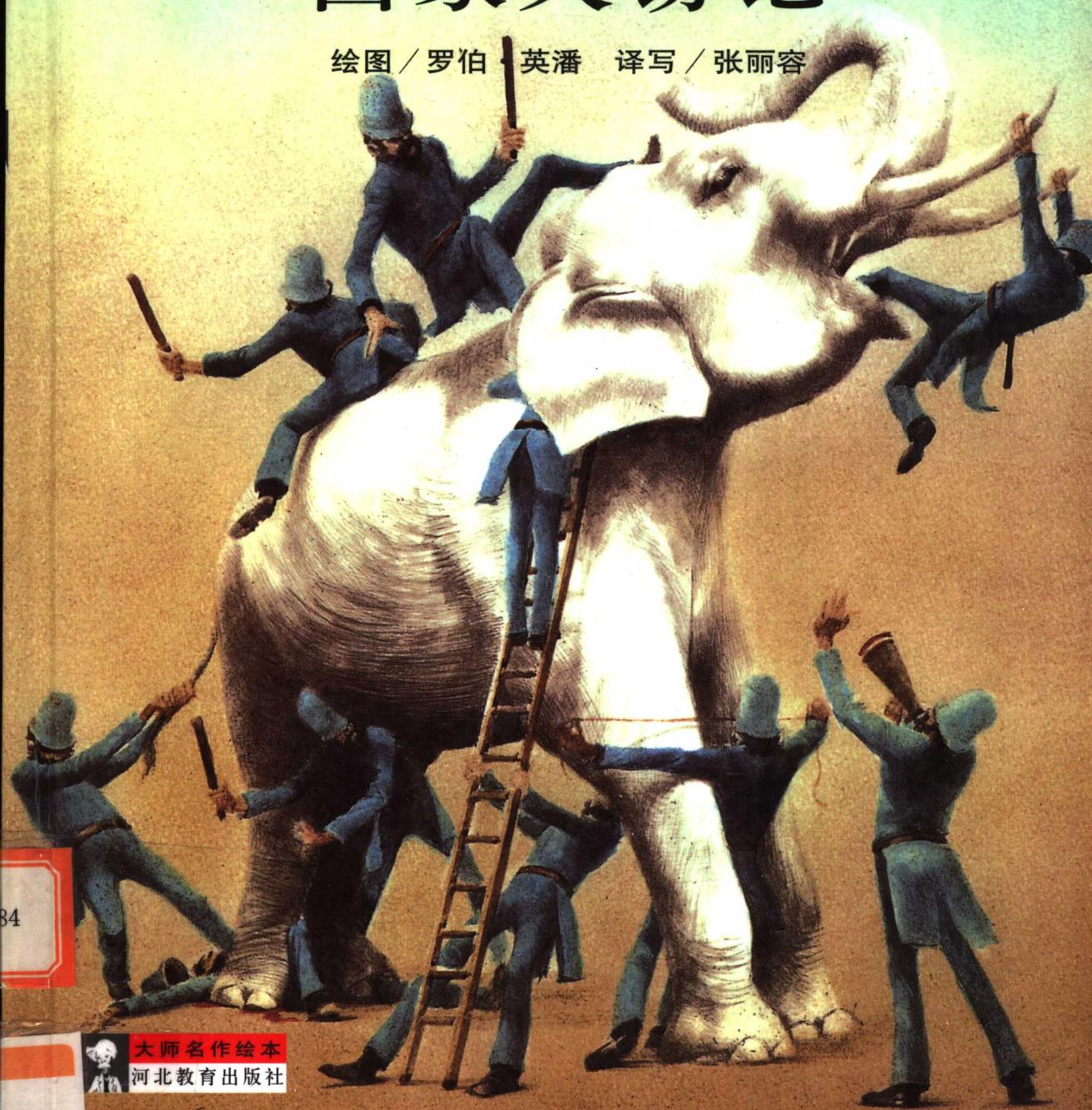


# 马克·吐温

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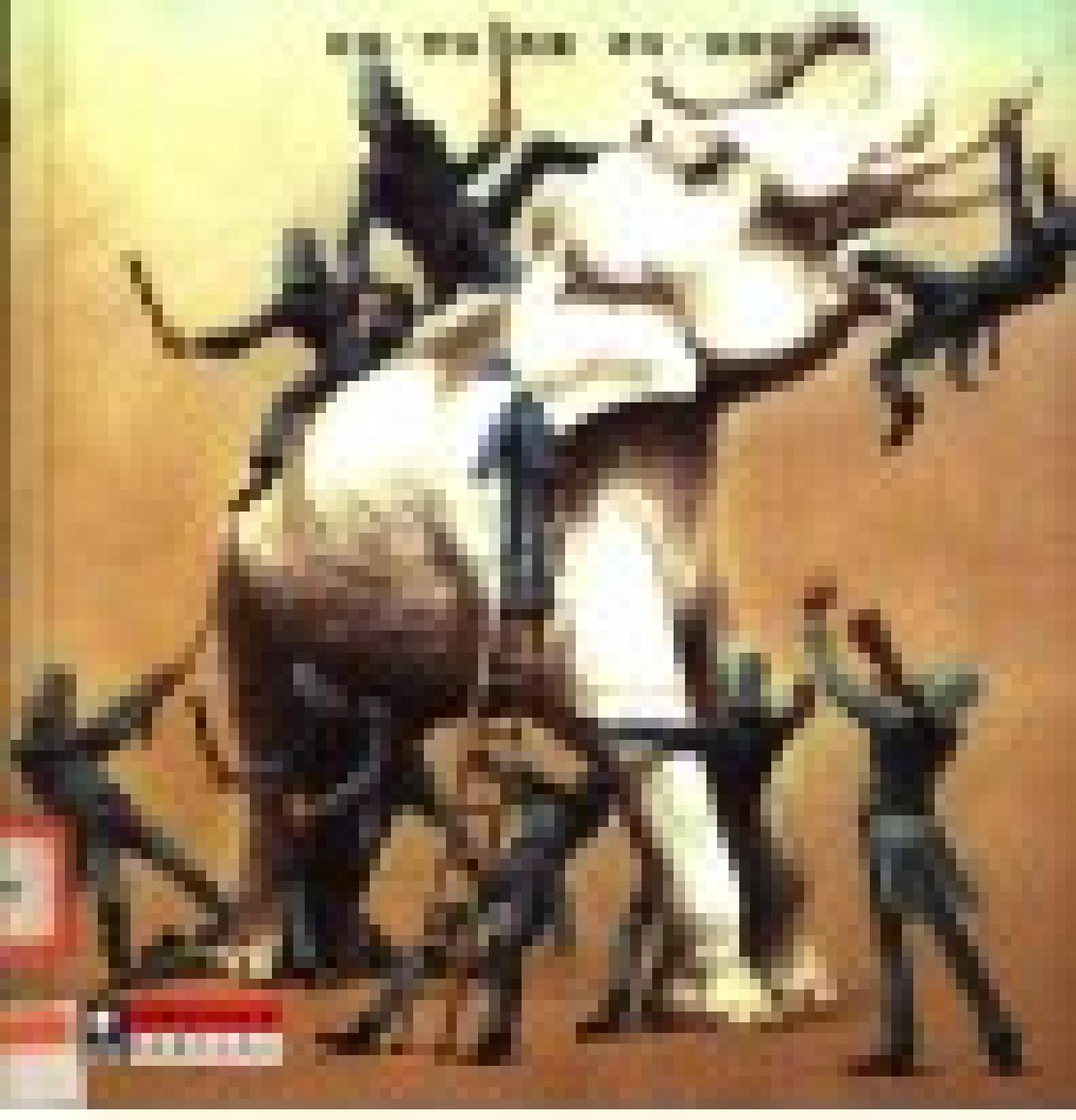
# 白象失窃记

绘图/罗伯·英潘 译写/张丽容



# 马致·叶祖白象大商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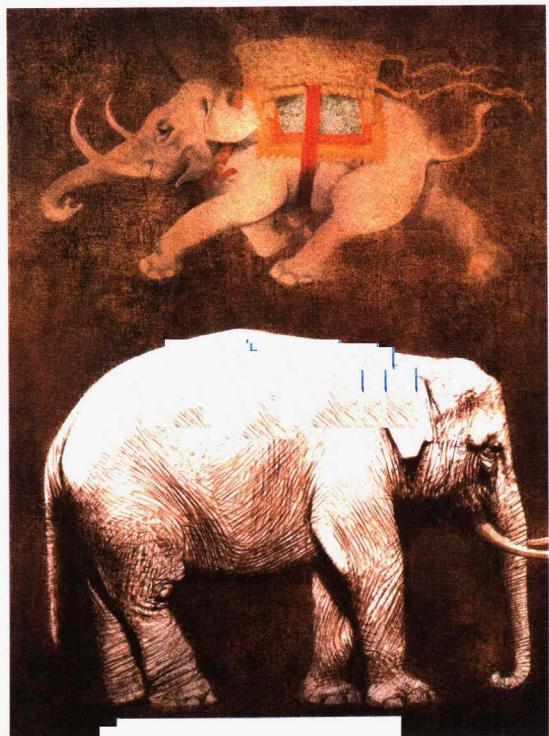
元曲·杂剧·南戏·北杂剧



# 马克·吐温

# 白象失窃记

绘图／罗伯·英潘 译写／张丽容



大师名作绘本  
河北教育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白象失窃记 / (美)马克·吐温著；张丽容编译；(奥)罗伯·英潘绘。

- 石家庄：河北教育出版社，2003.1

(大师名作绘本·第2辑)

ISBN 7-5434-4967-6

I. 白… II. ①马… ②张… ③罗… III. 短篇小说—美国—近代 IV. I712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2)第093345号

本书经城邦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格林文化事业部授权，出版中文  
简体字版本。非经书面同意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复制、转载。

Illustrations copyright © Robert Ingpen, 1998



大师名作绘本 16

## 白象失窃记

原著 / 马克·吐温

绘图 / 罗伯·英潘 译写 / 张丽容

策划 / 王亚民 颜达

责任编辑 / 杨才 马海霞 张辉

译校 / 柳刚永

美术编辑 / 邓馨 刘昕 贾鑫

出版发行 / 河北教育出版社

地址 /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 邮编：050061

制作 / 北京颂雅风文化艺术中心

印刷 / 深圳(宝安)新兴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 / 889×1194mm 1/16 印张 / 2 印张

版次 / 2003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 / 1~10000

定价 / 每册128.00元 (共10册,每册12.80元)

冀图登字：03-2002-019号

书号 / ISBN 7-5434-4967-6/I·819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)



绘图：Gianluca Manna

原著 /

## 马克·吐温(Mark Twain)

马克·吐温是美国著名的幽默小说家、也是美国文学史上的代表人物。童年在密西西比河上的一个小镇度过，所以他写的很多故事，都是发生在密西西比河。其中两部最为世人熟悉的作品《汤姆·索耶历险记》和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，写的就是他自己在密西西比河畔的童年趣事，写来率真自然，充满真性情，为马克·吐温赢得了美国文坛的好评。

马克·吐温能在文坛上享有不朽地位，乃因他作品中具有浓厚的“美国性”。他掌握了简洁精练的美国式英文，写成了明晰的美国式文体，并且表现出冒险的美国精神。海明威曾说：“从《哈克贝利·费恩历险记》开始，才有美国文学。”

但是使马克·吐温在生前广受欢迎、名利双收的，却是他作品当中的幽默性，这一点也是读过马克·吐温作品的人印象最深刻的。凭借幽默、近乎卡通的写作手法，他轻松地对政治虚伪、为富不仁的社会阶层加以讽刺，笑谈之中透露出尖锐的社会批判。《白象失窃记》就是马克·吐温的社会讽刺小说之一。故事描写一个外交人员遗失了一匹要馈赠给外国友邦的白象，于是他向一位鼎鼎有名的侦探寻求帮助。其实从头到尾都是侦探设计好的骗局，为的是骗取赏金。然而这位外交人员却不知情，还一直相信是侦探为他找到了白象。马克·吐温通过这个故事，其实大大地讽刺了上流阶层迷信头衔和名牌的荒谬作风。



绘者 /

## 罗伯·英潘(Robert Ingpen)

国际插画大师罗伯·英潘，以近乎照相的写实技巧征服了艺术殿堂，享誉插画界的最高荣耀“国际安徒生大奖”。然而罗伯·英潘的技巧绝不仅止于照相的影像移植，其书面结构，以及图像象征等内涵的掌握，才是为人敬佩的精髓之处。

一般画家使用水彩的效果多半是细腻柔雅，但是罗伯·英潘的作品却表现了雄浑的大将之气。这正是画家基本功扎实的显现：有力的素描式线条、自信不造作的立体透视法等，使得一笔一画之间紧密不可分，并散发出魔术般的磅礴气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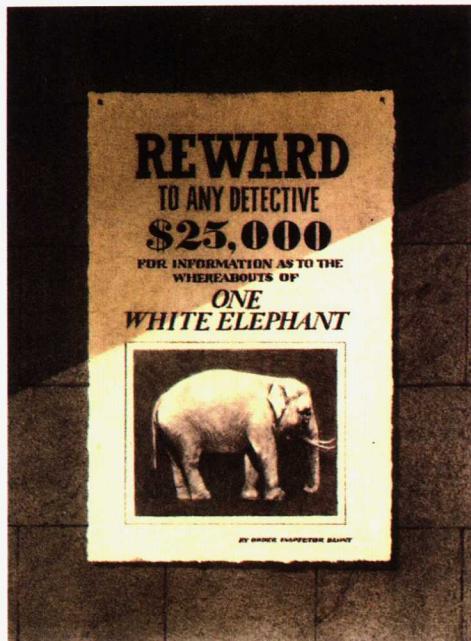
另外，罗伯·英潘笔下的人物不只五官细腻，重要的是他们仿佛也具有生命和灵气。虽然图画只显示了瞬间动作，但是传神的表情却暗自提示了动作前后的延续，让读者更自然地进入故事的脉络里。《白象失窃记》的故事在罗伯·英潘精湛的画笔下徐徐展开，并且注入了更多的诡异气氛，来烘托这一疑云重重的失窃案。以罗伯·英潘精彩的图画诠释马克·吐温扣人心弦的绝妙故事，对读者来说，真是一大享受。



译写者 /

## 张丽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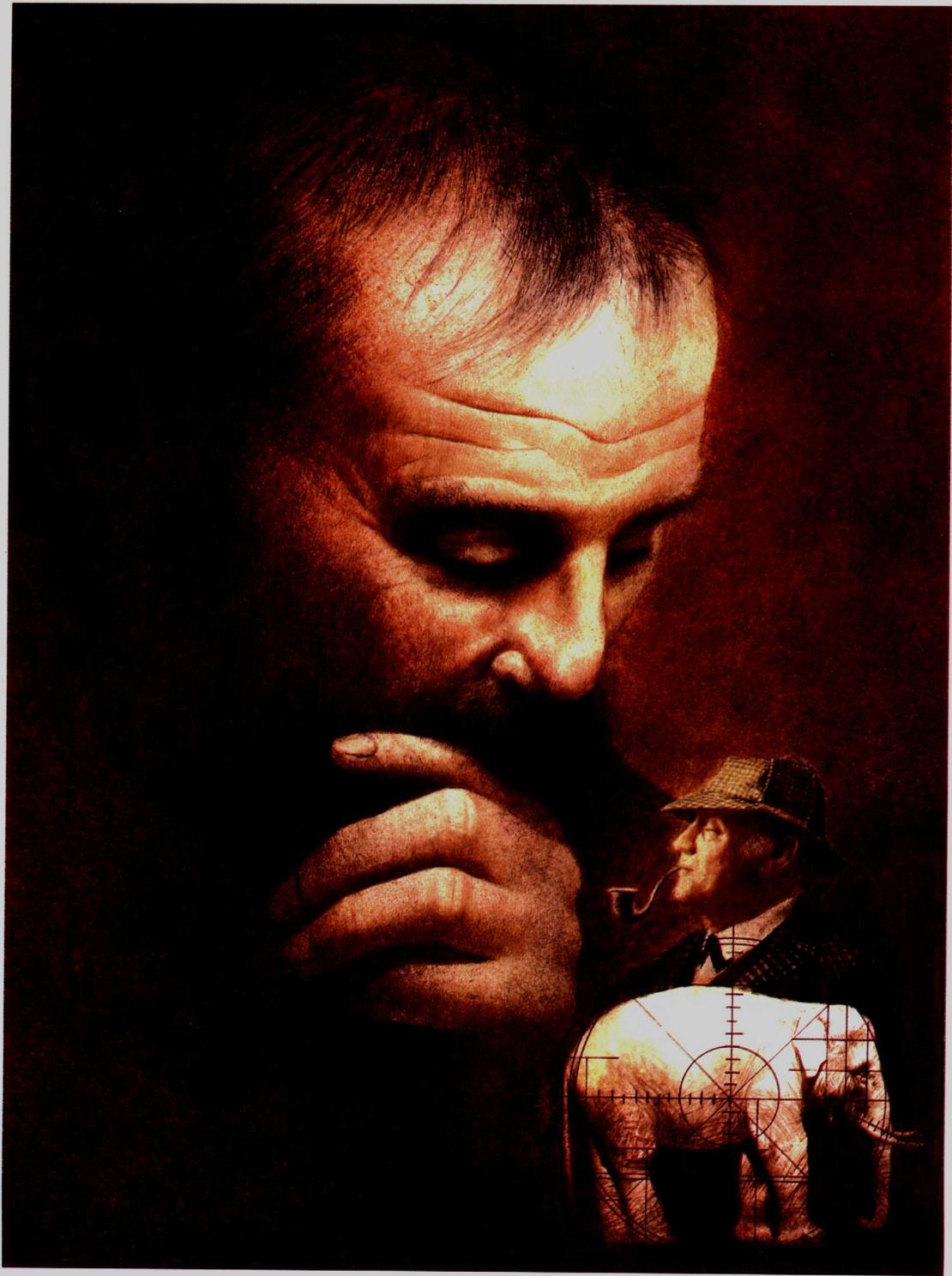
1968年生，台南市人。台湾大学外文系毕业，美国佛罗里达大学新闻及传播研究所硕士。曾担任《远见杂志》编辑和超级电视台文字记者。目前服务于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关系部。



## 白象失窃记

有一个外交人员遗失了一匹要送给外国友邦的白象，于是他向一位鼎鼎有名的侦探寻求帮助。这位侦探动员了几乎全国的警力，悬赏的金额也提高到不能再高的地步，究竟能不能找回白象？

《白象失窃记》有马克·吐温一贯幽默讽刺的笔调：“国际安徒生大奖”得主罗伯·英潘以他那精湛的写实技法，让整本书笼罩在神秘与黑色幽默的气氛中，传神地诠释了原作。



# 有

些故事听起来虽然荒谬，却往往真有其事。

几天前，我在去纽约的火车上，遇见一位七十多岁的老人，他在路上跟我聊起他早年的一段往事。若不是他对所有的细节都能一一举证，我实在无法相信世上竟有这样曲折离奇的遭遇。他说：

从前在泰国，白象是神圣不可侵犯的动物，只有国王才能拥有。有一次，泰国和英国发生边界纠纷，最后证明错在泰国。泰王为了表示诚挚的歉意，决定送英国女王一头珍贵的白象。我很荣幸地被指派为白象使节，负责护送白象前往英国。当我们的船经过纽约港时，为了让白象有体力继续未完的旅程，我决定在泽西市停船歇脚，让白象得到充分的休息。

两个星期过去了，一切风平浪静。不料有一天深夜，随从惊慌地跑来叫醒我：“大象不见了！”当时我吓得脸色发白，浑身发抖，冥冥中有一种感觉——我人生的噩梦开始了。

等我好不容易冷静下来，我决定找警察帮忙。赶到纽约警察总局时，幸好鼎鼎大名的布伦特探长还没下班。探长是一个短小精悍、两眼炯炯有神的人。一见到他，我就焦急地向他报告案情。他听了听，叫我坐下，冷静地说：“请给我一点儿时间想一想。”

大约过了六七分钟，探长才抬起头来对我说：“这不是一般普通的小案子，我们必须谨慎行事，对外不可透露半点口风。”

接着，他又说：“干警探这一行，案子要办得成，每个细节都不能忽略，我要你告诉我有关白象的所有事情。”

他拿出纸笔开始问我：“它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大大。”

“出生地呢？”

“曼谷。”

“有兄弟姊妹吗？”

“没有，它是独生子。”

“很好，基本资料有了，现在告诉我它长什么样子。记着，不要漏掉一个细节，不论是多么微不足道的细节。”

我边描述，探长边做记录。等我讲完，他说：“你听听看我有没有漏掉什么：大大的身高是 577 公分，鼻长 486 公分，尾巴长度 182 公分，象牙则有 288 公分长；两耳各有一个耳洞，大小与碟子相当，用来挂珠宝；它的脚印看起来就像是水桶压在雪地上的痕迹；皮肤泛白；喜欢甩着大鼻子对人喷水；还有，它的左胳肢窝有个疤。”

探长说的完全正确。

探长向我要了一张大大的照片，连同刚整理好的资料交给一个年轻小伙子。“艾力克，立刻去印五万份寻象启事，确保全国警探人手一张。”

艾力克走后，探长说：“为了顺利找回白象，我们最好提供一笔赏金，你打算出多少钱？”

“你建议呢？”

“一开始，先悬赏两万五千美金好了。这些偷象贼神通广大，到处都有人接应，要抓到他们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。”

“太好了！你知道谁是偷象贼了吗？”

从探长喜怒不形于色的脸上，看不出任何情绪的变化，他只是淡淡地说：“我或许猜得到，但不是很肯定。通常我们会根据案子的大小及犯案的手法来推测谁是嫌犯。我很确定，这次我们绝不是在跟普通的扒手打交道。就偷象贼花在搬运大象的心力及消灭犯案证据的功力来看，两万五千美金可能少了点儿，不过刚开始这样就可以了。”

过了一会儿，探长问我：“你知道白象每天食量多大？喜欢吃什么？根据我多年的办案经验，胃口常是重要的破案线索。”

“白象几乎什么都吃。它吃人，吃《圣经》，也吃介于人和《圣经》之间的东西。”

“根据你的了解，如果吃人的话，白象平均一餐可以吃掉几个人？有没有什么特殊的偏好？”

“不论种族、肤色、高矮、胖瘦，白象都不排斥，它每餐大约要吃五个大人才够。”

“如果是《圣经》呢？”

“通常是你给它多少，它就吃多少。”

“有没有特别偏爱的食物？”

“米饭是它的最爱，它是吃米长大的。”

“它一天要喝多少水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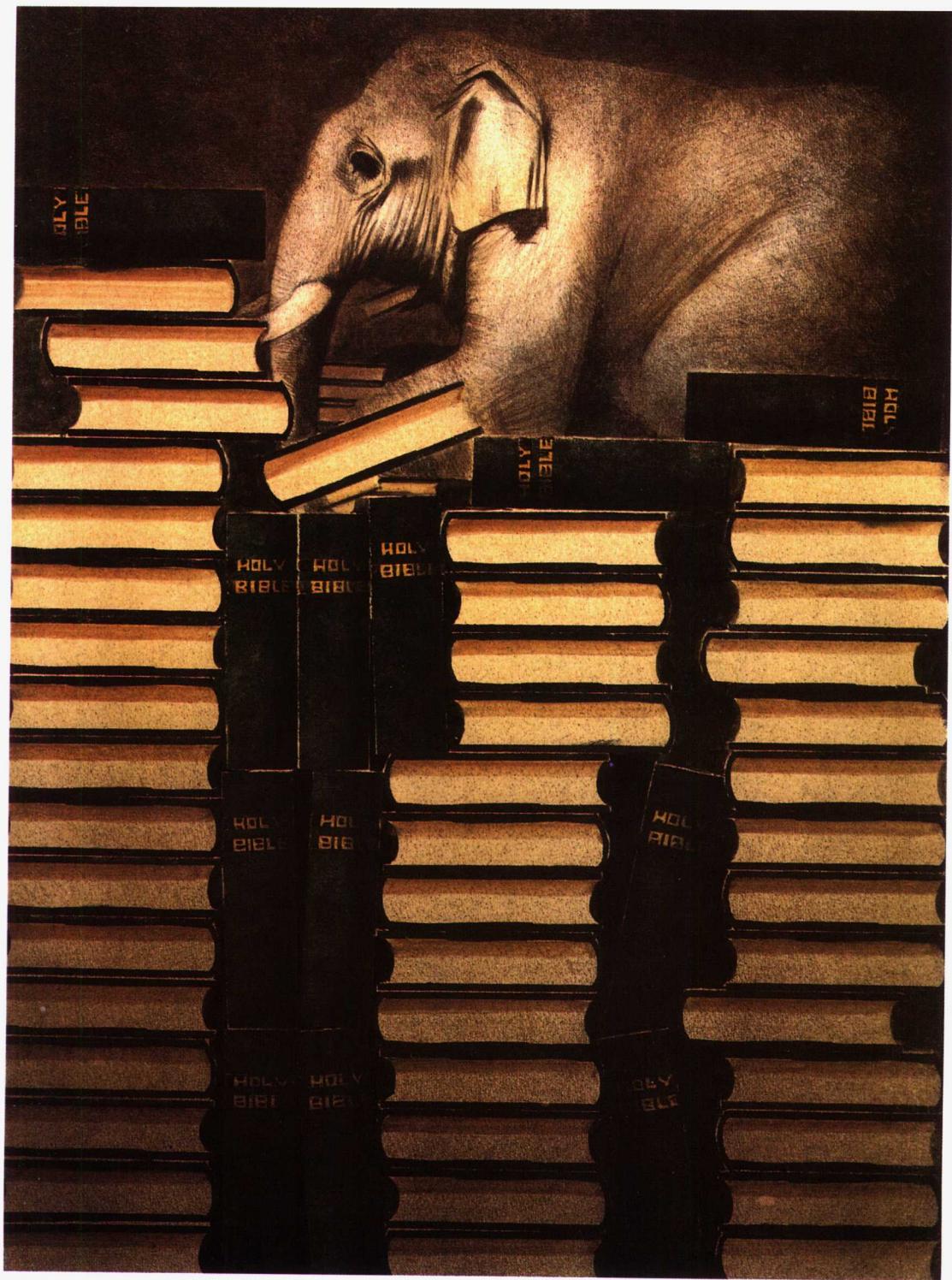
“不一定，一般来说，五到十五桶水。”

“很好，这些线索非常有用，我想，找到白象已经是指日可待的事了。”探长一边跟我说话，一边叫艾力克去把伯恩斯队长找来。

伯恩斯队长一来，探长就把整件案子的始末，一五一十地告诉他，然后吩咐他尽快召集人手，寻找白象的下落。

“派三十个人封锁失窃现场，没有我的允许，不准任何人靠近！”

“遵命！”



“安排几个便衣在泽西市的车站、港口巡逻，看看有没有可疑的人在四周徘徊。”

“遵命。”

“吩咐警探们随身携带寻象启事，对所有离开泽西市的汽车、火车、船只，进行严密检查。”

“遵命。”

“一旦找到白象，先将它抓起来，再发电报通知我。如果找到任何可疑的线索，即使是某种不明动物的脚印，都要立刻汇报。”

“遵命。”

“不只泽西市，全国各地的火车站、港口也要安排便衣驻防。”

“遵命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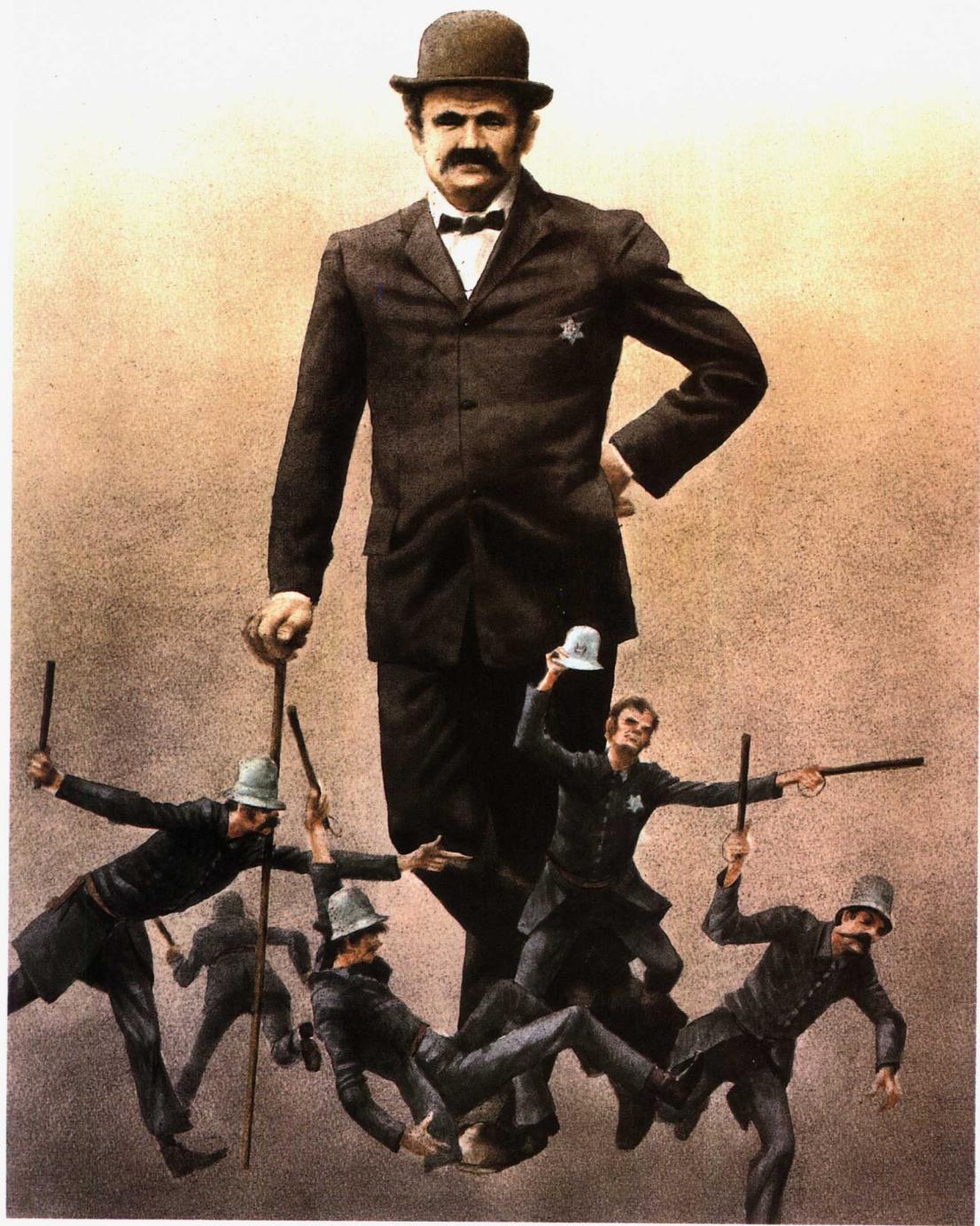
“记着每小时向我汇报一次，我要随时掌握最新进展。还有，这一切都必须秘密进行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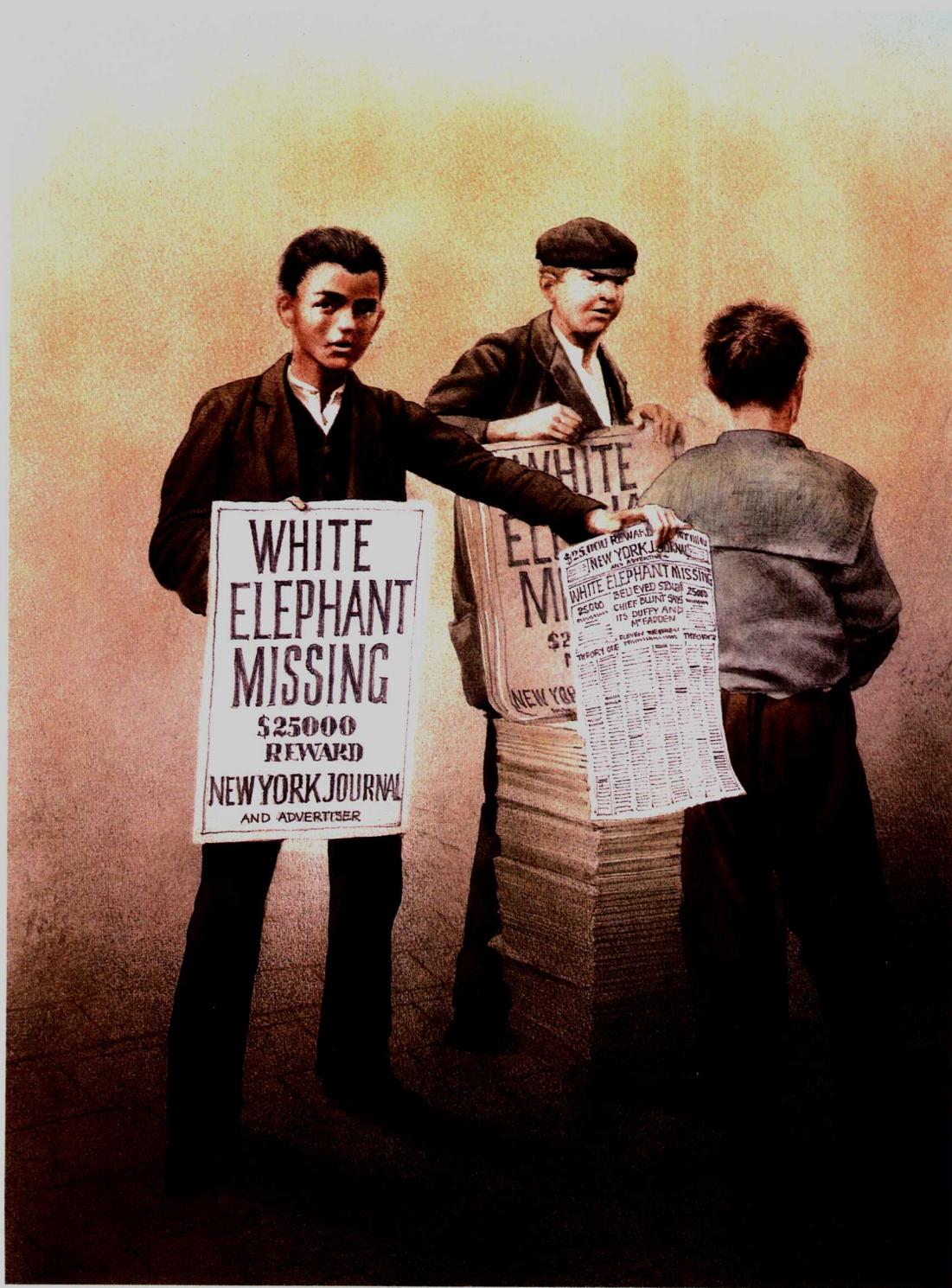
“遵命。”

伯恩斯队长一走，探长便转头对我说：

“我一向不爱吹牛，但这次要找回白象，我倒有百分之百的把握。”

望着信心十足的探长，我庆幸自己真是找对人了。跟探长相处越久，我就越佩服他，同时对警探这一行也更充满敬意。在回家的路上，我的心情跟刚到警局时相比，真是天壤之别。





# 神

通广大的记者们，不知从哪里得到的消息，在第二天的报纸上，大篇幅地报道了白象失窃的事情，并采访了各家警探对案情的看法。只是警探们对歹徒的犯案手法众说纷纭；所列举的嫌犯，加起来竟多达三十七个；对于歹徒到底是如何带着白象远走高飞的，大家的说法更是无法统一。

惟独一件事，大家见解相同，那就是：歹徒使用障眼法，企图误导办案方向。因为案发之后，警探们勘查失窃现场，发现白象的房间前前后后只有一道门，当时门是锁着的，而后墙却破了一个大洞。警探们一致认为，白象绝不是从洞中被带走的，而是另有秘密通道。破洞是歹徒精心设计的圈套，借以混淆警探对案情的判断。

其中，布伦特探长更是记者们追逐的焦点。依他之见，“砖头”达菲与“红毛”麦克法登是这次窃象案最可疑的嫌犯，因为案发之前就有迹象显示，这两个惯窃准备大干一票。虽然他立刻布线盯梢，却在事发当晚失去两人的行踪，然后白象就被偷了。

我问探长为什么要接受记者采访，不是一切都要保密吗？现在连嫌犯的名字都被报纸披露了，案子还破得了吗？

“不用担心，这些罪犯绝对逃不出我的手掌心。”布伦特探长毫不犹豫地回答我，“我们必须跟记者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，才能打出知名度。对一个警探来说，名誉是他的第二生命。他必须能经常上报，民众才不会以为他一事无成。如果记者想知道什么，我们却拒绝透露，这对双方的友谊会有不利的影响。”

我点点头表示赞同，并把提来的钱交给探长以支付办案所需的开销，然后坐下来静待消息。这时候我重读了早上的报道，发现报上说寻象赏金是要分给警探，而不是赏给发现大象的人。我觉得很奇怪，就问探长这是怎么回事。探长很严肃地回答我：

“白象最后一定是被警探找到的，所以赏金当然该归他们所有。何况提供赏金的目的是要激励警探们更加投入这个案子，而不是给那些全凭运气、想要不劳而获的市井小民。”

说着说着，墙角的电报机开始滴答响起，第一封电报进来了。  
“在这附近发现巨大的脚印，向东跟了三公里，一无所获，通过研究判断白象可能往西走，正全力追捕。——早上七点三十分，达利警探于纽约州弗劳尔站”